

##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

为了推进本次发行的相关工作，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对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中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特别提示		更新了本次发行方案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批准程序
释义	一、普通术语	1、“《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修订为“《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2、“《科创板发行注册办法》”修订为“《注册管理办法》”，并对预案内涉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第一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背景	更新了动力锂电池、驱动电机智能生产线新签订单情况

概要	和目的	
	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修订了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七、本次发行方案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批准程序	更新了本次发行方案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批准程序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及可行性分析	更新了“新能源汽车用动力锂电池、驱动电机智能装备项目”项目用地、备案和环评情况；更新了“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必要性内容；更新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属于科技创新领域内容
第四节 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一、对公司核心竞争力、经营稳定性及未来发展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	更新了毛利率下滑风险内容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已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公司本次发行预案等文件的披露事项不代表相关审核、注册部门对于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所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本次发行最终能否成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0 日